

证券代码：834530

证券简称：鑫鑫龙鑫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3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3 月 6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裴兴星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郑皖婷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孙晓丽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现任命郑皖婷女士为公司的新任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0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宋金卓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孙晓丽女士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宋金卓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并提交股东会审议，任期自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宋金卓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 0 股，不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或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宋金卓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6 年 03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宋金卓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6日